

#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 4 名非独立董事和 3 名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第十一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具体成员如下：

（一）非独立董事：蒲建平先生（董事长）、梁译之先生（副董事长）、李镇光先生、王波先生

（二）独立董事：邢红梅女士、李世勇先生、王小骄女士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 3 年，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第十一届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公司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家数均未超过三家，也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超过六年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二、第十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蒲建平（主任委员）、梁译之、李世勇

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李世勇（主任委员）、李镇光、邢红梅

提名委员会：王小骄（主任委员）、蒲建平、李世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邢红梅（主任委员）、梁译之、李世勇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任期与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提名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均过半数并担任主任委员，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李世勇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且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三、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 （一）总经理：梁译之先生
- （二）副总经理：王忠坤先生、王波先生
- （三）财务总监：王忠坤先生
- （四）董事会秘书：张大伟先生
- （五）证券事务代表：何燕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任期自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会秘书张大伟先生、证券事务代表何燕女士均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与岗位要求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大伟	何燕
联系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长滨东三街5号 首东逸海国际广场写字楼大厦25层；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 三层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长滨东三街5号 首东逸海国际广场写字楼大厦25层；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 三层
电话	0898-68605925	010-68311821、0898-68650601
传真	无	无
电子信箱	zhangdawei@hd-amc.cn	heyanyan@hd-amc.cn

### 四、换届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王广西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且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广西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26,023

股；郭怀保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且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怀保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39,183 股；李格非先生和胡全森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格非先生和胡全森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刘文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但仍在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文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0,270 股；王磊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但仍在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磊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4,911 股。

上述人员离任后，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人员均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以上离任人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 1、梁译之先生简历

梁译之先生，1966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黑龙江省火电第二工程公司技术员、办公室秘书、劳资科科长，黑龙江省火电一公司多经总公司劳资科科长，黑龙江傲立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总经部经理，黑龙江省龙电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总经部经理，华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总经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华电资本控股公司综合部经理，华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党组成员，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北京彩虹甜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梁译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11,559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梁译之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梁译之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 2、王波先生简历

王波先生，1984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历，中级经济师。曾任哈尔滨基士得耶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中国建设银行大庆分行办公室科员，公司业务部、资产保全部副总经理。历任本公司业务经理、风控经理、风控法务部副总经理、风控总监。现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

王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31,386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波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王波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 3、王忠坤先生简历

王忠坤先生，1969年4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中煤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资金科副科长、科长，电厂技改筹建处副总会计师，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副部长，中煤陕西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审计总监，永泰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审计总监，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山西海德实业有限公司监事。

王忠坤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4,2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忠坤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王忠坤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 4、张大伟先生简历

张大伟先生，1989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先后任职海航基础产业有限公司证券业务部主管、海航集团有限公司证券业务部主管，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部总经理等职务，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秘书。

张大伟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大伟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张大伟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张大伟先生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 5、何燕女士简历

何燕女士，1974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曾任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职员、证券事务代表，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本公司证券事务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本公司第七届、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何燕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8,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何燕女士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何燕女士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何燕女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